

文件 S/3376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以色列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 原件：英文 ]

[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

本人謹請閣下及安全理事會各理事國注意來自埃及管轄下迦薩地帶的劫掠暴徒深入以色列境內所作的另一攻擊行動，是次攻擊的結果，以色列移民無故被殺或受傷者計有二十餘人。本人所收的事件詳情如下：

離迦薩地帶以色列埃及邊境約二〇公里的以色列 Pattish 村公共會堂，三月二十四晚上有村民舉行結婚典禮。午夜十一時四十五分突然有人用機關槍及手榴彈猛烈攻擊賀客盈室的會堂，以致快樂的典禮驟被中斷。

據至今所獲的報告，賀客之中有一另一村莊的女教師當場斃命，二人重傷，二十一人傷勢較輕。

事後由調查隊（包括聯合國觀察員在內）追查攻擊者二人的足跡，直至迦薩地帶的軍事分界線；此等足跡後來加上另二攻擊者的足跡，在 Sheikh Nabhan 附近越界。

自一九五五年三月十七日休戰督察團參謀長報告書〔S/3373〕所載期間之後，埃及一直不斷有侵入以色列的行為，而以這次殘暴而顯然預先籌劃的襲擊為最嚴重。

自三月三日以來共已發生十三件埃及侵入及攻擊以色列的事件，其中大都帶有有組織的性質。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在其所已審議的二項事件中，對於埃及不顧全面停戰協定所規定的義務及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許多決議的規定，沒有立即停止一切侵略以色列的行動曾加以譴責。

從最近在 Pattish 所作的攻擊及以前的屢次攻擊，可知以色列埃及邊境情勢的嚴重；這種情形是埃及不斷對該區附近七十多個以色列村莊從事侵入及侵略行動的結果。

本國政府保留向安全理事會進一步提出這個問題的權利。

代理以色列駐聯合國常任代表  
( 簽名 ) M. R. KIDRON

文件 S/3378

法蘭西、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眾國：決議草案

[ 原件：英文及法文 ]

[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

安全理事會，

覆按其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五日<sup>10</sup>、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一日<sup>11</sup>、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七日<sup>12</sup>、一九

<sup>10</sup>. 參閱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三年，一九四八年七月補編，S/902。

<sup>11</sup>.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五屆會，補編第二號，第一七頁，S/1367。

<sup>12</sup>. 參閱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年，一九五〇年九月至十二月補編，S/1907 and Corr. 1。

五一年五月十八日<sup>13</sup>及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sup>14</sup>各決議案，

業已察悉聯合國休戰督察團參謀長報告書及埃及以色列二國代表之陳述，

<sup>13</sup> 同上，第六年，一九五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補編，S/2157。

<sup>14</sup> 同上，第八年，一九五三年十月、十一月及十二月補編，S/3139/Rev. 2。